



香 港 商 船 資 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2022 年船舶防污底系統檢驗和發證指南

致：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和船級社

概要

本文旨在請有關各方留意《2022 年船舶防污底系統檢驗和發證指南》。本文取代 2010 年 11 月 3 日發出的香港商船資訊第 29/2010 號。

1. 國際海事組織（IMO）海上環境保護委員會（MEPC）在 2022 年 6 月舉行的第 78 次會議上，經決議 MEPC.358(78)通過《2022 年船舶防污底系統檢驗和發證指南》，並廢除先前經決議 MEPC.195(61)通過的指南。
2. 決議 MEPC.358(78) 見 於 海 事 處 網 頁 (<https://www.mardep.gov.hk/hk/msnote/msin.html>) 本文的附件。
3. 香港註冊船舶的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和船級社務請留意 2022 年指南提供的資料，並據而行事。
4. 本文取代 2010 年 11 月 3 日發出的香港商船資訊第 29/2010 號。

海事處航運政策科
2022 年 11 月 25 日